香港顺便智能柜取件优惠

活动时间：2019 年 9 月 1 日至 2019 年 10 月 31 日
（优惠延长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优惠项目	规则	优惠 / 票		
		2019 年 11 月 1 日至 10 日	2019 年 11 月 11 日至 30 日	2019 年 12 月 1 日至 31 日
取件优惠	于顺便智能柜取运费为港币 30 元或以上的快件并以到付现结	运单应付金额 实时扣减 港币 10 元	运单应付金额 实时扣减 港币 11 元	运单应付金额 实时扣减 港币 5 元

条款及细则：

1. 顺丰香港自营网点自寄自取优惠及香港顺便智能柜自取优惠不能同时使用。
2. 于顺便智能柜提供的自取优惠按快件之入柜日期计算。
3. 如因快件的体积或重量超出顺便智能柜的派件限制而须作上门派送，快件将不能享有顺便智能柜自取优惠。
4. 「应付金额」包括运费及该运单所产生的增值服务费、附加费及其他额外费用。
5. 「现结」指顺便智能柜提供的电子支付方式。
6. 顺丰速运保留更改本优惠的条款及细则的权利，而无须另行通知。
7. 如有任何争议，顺丰速运保留最终决定权。